

证券代码：838763

证券简称：三和软件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0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广州市天河区金颖路 1 号 601-612 房）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黄俭董事长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000,000 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4）、《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董事会对 2018 年公司治理基本情况做了分析总结，并对 2019 年公司总体发展思路做出部署。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 2018 年度共召开了 3 次监事会会议，列席了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监事会开展了监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工作；监督经营管理情况，开展各类专项监督检查；也加强了信息披露的监督，审查了各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有效地发挥了监事会的作用。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2018年财务报告编制了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2018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2019年度经营计划，综合考虑公司各业务的发展方向、市场情况、行业发展状况与公司的经营能力，本着客观求实的原则，公司编制了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10,000,00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反对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股数0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10.000000股，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000000元（含税），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

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自股份制改造和挂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来，一直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的审计机构，该事务所为公司提供了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服务工作。鉴于该事务所对公司业务比较熟悉，以及双方良好的合作，公司拟继续聘请该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负责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全面的审计服务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聘请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19 年度，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保本型

银行理财产品，最高存量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进行滚动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激发员工工作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力，更好地促进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健发展，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黄小军、周鹏两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

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董事会提名黄小军、周鹏两名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16）。

2019 年 4 月 15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关于对拟认定核心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1），并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至 4 月 22 日向全体员工进行公示并征求意见。截至公示期届满，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核心员工提出异议。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核心员工的认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定程序合法有效，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4）。

2019年4月23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及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与会职工代表同意认定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2019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25）。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为了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贷款，预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 万元，公司实际控制人黄俭及其配偶周志农拟为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具体贷款事宜以银行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申请贷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22）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3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黄俭、万普华、广州骐鞍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李亚兰、李静瑜

（三）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人员资格和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广东法制盛邦律师事务所关于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广州粤建三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13 日